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25 年 1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独立董事。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公司独立董事谢雅芳女士担任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并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经各位独立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我们对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海外战略发展布局的需要，合资公司设立后，通过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实现业务的深度融合，共同开拓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持股比例出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进行审议，履行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郑万青、闫建来、谢雅芳

2025 年 1 月 24 日